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潼发改审〔2019〕127号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柏梓镇乡村振兴试点村道路硬化工程 概算的批复

重庆市潼南区柏梓镇人民政府：

你镇《关于柏梓镇乡村振兴试点村道路硬化工程概算的函》（柏梓府函〔2019〕9号）及相关资料收悉，该项目属于潼南区2019年新增建设项目，按照《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潼南府发〔2017〕13号）有关规定，经研究，我委原则同意你单位报送的概算资料，现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 一、项目名称：柏梓镇乡村振兴试点村道路硬化工程。
- 二、项目代码：2019-500152-48-01-074432。

三、建设地点：柏梓镇金盆社区、小岭村、梅家社区。

四、建设性质：新建。

五、项目责任单位及责任人：重庆市潼南区柏梓镇人民政府，李永恒。

六、项目日常监管单位及责任人：重庆市潼南区交通局，张勇。

七、建设规模及内容：（一）柏梓镇金盆社区邱全贵前至巫兴德院子 96 米、吴前元处至黄楠坪 154 米、周会路口至谭勇房前 73 米、陈家院子路口至陈家院子 84 米、岔路口至景区停车场 246 米。（二）柏梓镇小岭村私毛坡至石厂湾 392 米、支路至白杨湾 200 米。（三）柏梓镇梅家社区寨子坡垭口至老晒坝 150 米、寨子坡垭口至谭强屋后 458 米、滕得玉房前至黄永烈屋前 167 米、黄家大堰至庙湾 313 米、滕家岭岗至曾家湾 740 米、滕家岭岗至曾家湾的支路至接机梯道 323 米。（四）柏梓镇金盆社区、小岭村、梅家社区道路路线总长 3.396 千米，路面设计建设宽度 3.5 米，路面结构采用 C30 水泥混凝土，厚 0.20 米；碎石调平层，宽 3.7 米，厚 0.05 米；错车道 2 处，回车场 10 处。

八、项目总投资概算及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概算 249.77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219.89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18.92 万元，预备费 10.96 万元。资金来源：乡村振兴试点村道路硬化专项资金。

九、建设工期：3 个月。

十、其他要求：

1.严格按照《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潼南府发〔2017〕13号）开展相关工作；精心组织项目实施，处理好邻避问题；同时，要做好与项目区内其他相关项目的有效衔接，避免重复建设。

2.要建立相关的安全管理体系和制度，消除各类安全隐患，做到安全施工、文明施工、规范施工，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9年5月27日





抄送：区财政局，区审计局。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19年5月27日印发